

合水县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局文件

合城乡养老函〔2024〕41号

合水县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局 关于上报《2023年追加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险 政府补助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的报告

县财政局：

现将我局《2023年追加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险政府补助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随文上报，请审阅。

合水县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局

2024年6月18日



2023 年追加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险政府补助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项 目 名 称： 2023 年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险政府补助资金

项目主管部门： 合水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评价实施部门： 合水县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局

评价机构名称： 合水县养老保险局项目评价领导小组

一、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一）项目立项背景。合水县城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局 2023 年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险政府补助资金根据《合水县 2023 年财政收支预》、《关于下达 2023 年合水县行政事业单位部门预算的通知》《合水县城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工作实施方案》为依据立项，项目实施后将保障养老保险局正常运转，有效发挥公共服务职能，保障基金运行稳定安全。

（二）项目预算安排及使用情况。项目资金规模 100 万元，资金来源为申请县级预算资金。

（三）项目计划内容及实施情况。该项目于 2022 年 3 月由合水县财政局批复，内容为 2023 年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险政府补助资金 100 万元，项目实施期限为 2023 年度。

（四）项目组织管理。

项目主管部门为合水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实施单位为合水县城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局，为了确保项目的顺利实施，成立以局长段吉杰为组长，分管财务副局长李富荣为副组长，以文秘股股长杨百兴、城乡养老股股长孙耀辉、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险股股长许晶晶及基金财务管理股股长徐涛为成员的项目领导小组，保证项目顺利实施。严格按照项目资金监管程序要求，办理相关拨付审批手续。

二、自评结果概述

年初设定目标为确保符合条件的城乡老年居民中央及省级基础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及确保缴费人员应补尽补，精准补贴相关缴费补助资金，并按时拨付至财政专户，计入个人账户，补贴精准率 100%。

（1）数量指标：

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险政府补助资金年度指标 100 万元，全年完成值 100 万元。

（2）质量指标：

①符合条件的城乡老年居民按时发放率指标值 $\leq 100\%$ ，实际为 100%；

②个人缴费政府补助率指标值 $\leq 100\%$ ，实际为 100%；

（3）时效指标：

按时足额拨付到位下达率指标值 $\leq 100\%$ ，实际为 100%；

（4）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leq 100\%$ ，实际为 100%。

三、下一步工作措施

以上资金未发现偏离绩效目标的情况，但在实际资金运行的过程中也发现不少问题，为进一步做好科学化资金管理，我局将从以下方面进行改进：一是加强资金分配和实际需要的对接，按照资金管理办法，并结合实际情况，统筹安排分配资金，确保资金分配符合实际情况和工作需要；二是按照预算法规定，

中央直达资金要全部编入地方预算，在地方预算决算中全面反映；三是中央直达资金要与本地预算安排加强衔接，加大财政资金统筹力度，确保支出不留缺口。



合水县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含转移支付项目)

项目名称:		追加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险政府补助					
主管部门:		合水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预算执行情况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执行率（%）	分值	得分
		100		100	100.00%	10	1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被征地农民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			
				被征地农民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	指标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投入资金数量	100万元	100万元	30	3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数量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个人缴费政府补助率	10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按时拨付	按时	按时	10	10	
	经济效益指标	增加被征地农民养老金	增加	增加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被征地农民满意度	≥95%	100%	20	20	
总分					100.00	100.00	